

續興圖書館  
藏減地方碑拓選

下

# 目錄

## 上冊

李詢墓誌銘	四八
故崇玄處士王公壙記	五二
重脩朱太守廟記	五五
紹興路重建旌忠廟記	六〇
趙承務去思碑	六五
貢承務去思碑	六九
北海橋題字	七五
紹興路新城記	七七
稽山吊橋碑	八二
重脩山陰縣廟學記	八五
空石碑陰記	九〇
山陰縣新牘記	九三
山會水則	九八
往生碑	三七
徐浩碑	二九
法華寺碑	二四
龍瑞宮記	二二
呂超墓誌	一〇
神龍蘭亭帖	一七
永和砖文	一五
孔司农砖文	九
東漢仙集留題洞天	七
建初買地刻石	五
會稽刻石	三
秦嶧山刻石	一
後漢會稽上虞孝女曹娥碑	四四
重脩水利記	一二
小隱山摩崖殘字	四二
後漢會稽上虞孝女曹娥碑	一一

時思堂記	一一七	王隱土里碑	一八一
章珙暨夫人合葬墓表	一一二	重建旌忠廟記	一八三
紹興府重脩廟學碑	一二六	重建華嚴寺記	一八六
章愷暨夫人合葬墓表	一三〇	重脩會稽縣儒學記	一九一
徐紱次韻詩刻	一三六	烏龍土地神廟碑	一九六
重脩紹興府儒學記	一三八	孔聖人石刻像	二〇〇
紹興郡學講義之碑	一四二	中 冊	
何尚書誥命碑	一四七	重建紹興府城隍廟記	二〇三
紹興府古小學學記	一五三	山陰縣城隍廟碑記	二〇八
義井碑	一五七	陳高士碑	二二四
何詔墓表	一五九	烏龍神記	二二六
會稽縣儒學贍田記	一六四	新建九里山普同塔記	二二〇
重建錢王祠碑記	一六八	釋迦如來雙履跡靈相圖	二三四
王狀元碑	一七二	顯聖寺禁碑	二三七
山陰縣平役碑記	一七四	酒務橋石欄刻記	二三一

商周初誥命碑	二二三	百忍堂記	二八八
慧日庵記	二三七	官箴四不可碑	二九二
錢象坤母誥命碑	二四二	重建古小學碑記	二九四
商謀軒暨夫人合葬墓誌	二五二	重脩錢王忠烈祠碑	二九八
復興能仁寺碑	二五八	重脩會稽縣儒學碑記	三〇二
祁忠敏公殉節碑	二六一	王遂東先生殉節碑	三〇七
徐山人五十岁小像	二六三	重濬塗頭東港碑記	三〇九
徐渭題匾	二六六	快閣記	三一四
敕諭平陽寺文	二六八	重脩王文成公祠記	三二〇
關夫子五十三歲真像	二七〇	重脩馬太守祠碑記	三三五
何公德政碑	二七三	何煥神道碑	三三八
平陽寺塔後題字	二七八	宋明府撥田開元常住碑記	三三六
平陽鐘銘并序	二八〇	重建六賢祠記	三四〇
六賢祠碑記	二八二	適安堂記	三四五
王陽明先生祠堂記	二八五	王文成公碑	三四九

王文成公墓碣.....三五一

何恭惠公祠堂記.....三五六

重脩紹興錢武肅王廟碑.....三六〇

大禹陵廟碑.....三六四

傅鼐先塋墓碑.....三六九

諸丹蘿吾亭石刻.....三七四

宗靜軒先生墓誌銘.....三七八

蘭亭序顛倒文.....三八六

諸邑碑記.....三九〇

重脩火帝廟碑記.....三九二

朱文懿公墓像.....三九八

移建紹郡育嬰堂碑記.....四〇一

新脩紹興府儒學碑記.....四〇五

雷州府君墓誌.....四一〇

整規碑記.....四一五

下册

都城越峴山館記.....四一七

稽山書院賓興田記.....四一九

祭徐曰仁文.....四二三

顧觸慶墓表.....四二九

重建龍山書院碑記.....四三四

王治堂墓表.....四三九

樂生會碑記.....四五五

藏園先生快閣十讚.....四五〇

宗笛甫暨夫人合葬墓碑.....四五五

放翁像并鑑湖歌詩刻.....四五七

椒石畫冊（部分）.....四六一

文昌星君閣記.....四七五

唐烈妇碑.....四七七

紫金土穀寺祠碑.....四八一

左文襄公祠碑	四八四	蘭亭名勝記	五四三
陶在寢書櫺聯	四九〇	建置香爐峰沿山鐵欄記	五四五
劉瑞芬神道碑	四九二	紹興縣重修文廟記	五四八
徐介圭暨夫人合葬墓誌	四九八	吳采之書陳文恭公語	五五三
宗稷辰書楹聯	五〇三	開元寺藏經樓記	五五五
捐建嵊邑清節堂之碑記	五〇五	婁椒生墓誌銘	五五八
姚母王太夫人碑	五〇九	會稽鮑氏萬卷樓記	五六三
包公碑	五一四	俞振聲墓誌銘	五六八
諸子哲言四條屏	五一九	鮑濟生先生家傳	五六二
山陰田氏建造宗祠碑記	五二三	鮑馥生先生家傳	五七六
纂隸記	五二六	重建紹興大禹陵廟碑	五八〇
宗稷辰詩刻	五二八	潘履園先生捐資添建校舍敘	五八五
育嬰堂善舉碑	五三三	湯鑒先先生紀念碑	五八九
烈士徐君墓表	五六六	魏誠墓誌銘	五九四
張春霞暨夫人合葬墓碑	五四一	碑拓存目	五九九

都城越峴山館記  
宣武門外銀灣上樹之街中立北向有官  
屋馬首多居賢達三十年前先執張翰山  
陳午橋雨先生後則湯海秋皆以清直方  
雅名何小笠與稷厯始為吾鄉邑館接承  
之扣俸為官相數奉本以擴山陰會稽試  
士之居稱北館焉既而同人疑屋不吉又  
病官租為累余退以樹槐茂長滋不忍自  
前歲素准官屋變價訖之山陰余仙國力  
阻之曰眾弗然也商諸譚竹崖亦不深許  
乃與會邑鄉長王蓉坡等具公詞呈戶  
部繳價銀鈔八百金為會邑館給執照為  
世業既定既安余假寫於此葺牆補廡時  
竹就華著文賦詩食息無忘稍遷諫職  
場後讌集之費實為而邑而名屬一邑於  
理未順非足以垂久會仙國亦深悔前說  
獨非一人所得私亦非一邑所得擅也館  
既公之兩邑其所徵之價與前接承湯氏  
之款自當公任之除勞葛陳鍾錢與余捐  
化其町畦而皆趨此館者今皆釋從此兩邑  
國之吉祥小笠與余創作之遇庶可解免嗟夫  
於士皆創也創舉必書是不可以無記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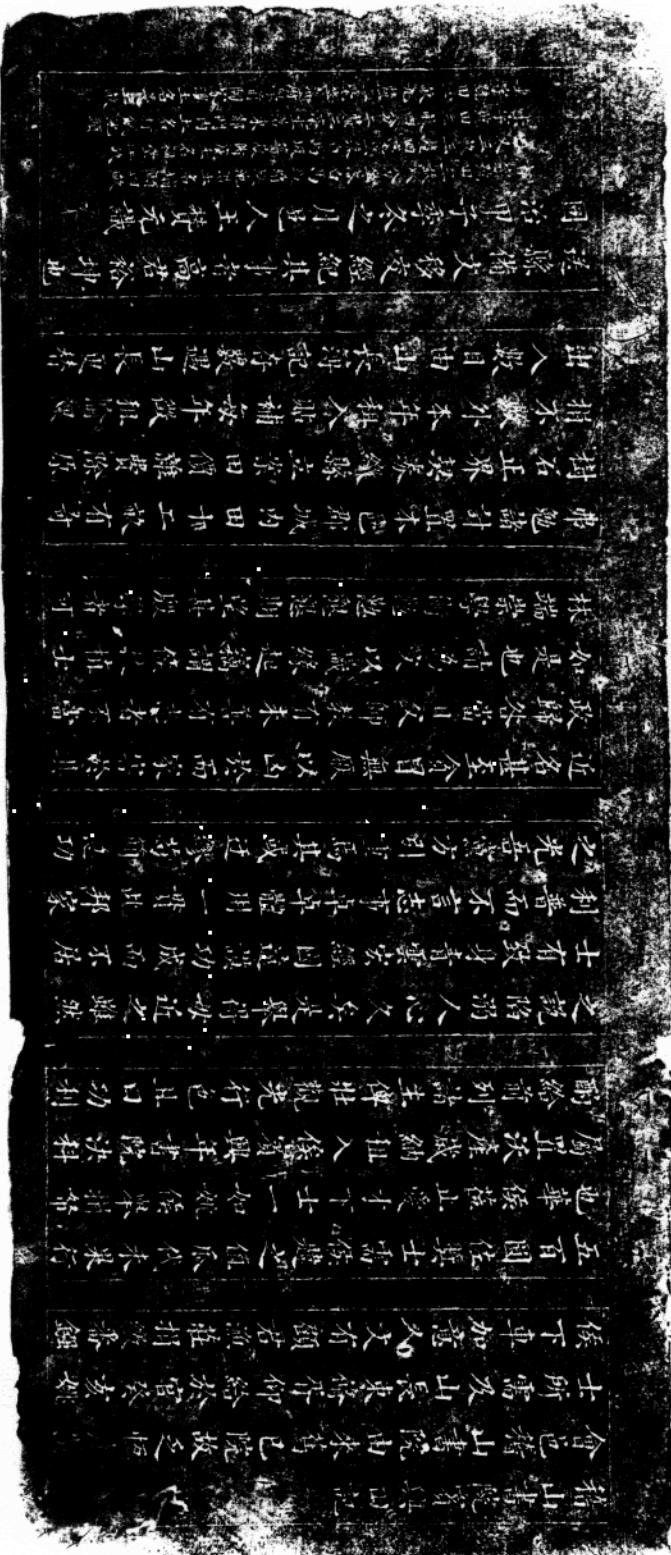
鐘殿選二捐大錢宗稷辰萬青捐百銀兩  
萬以簡捐百兩大錢宗稷辰萬青捐百銀兩  
四百三十六公十號一百千錢四百三十六  
鐘殿選二捐大錢宗稷辰萬青捐百銀兩  
四百三十六公十號一百千錢四百三十六

都城越峴山館記

宣武門外銀灣上榭之街中立北向有官屋焉昔多居賢達三十年前先執張翰山陳午橋兩先生後則湯海秋皆以清直方雅名何小笠與稷辰始為吾鄉邑館接承之扣俸為官租數季本以擴山陰會稽試士之居稱北館焉既而同人疑屋不吉又病官租為累余復勉自承之遂名越峴山館咸豐初虛無居人余在山中尚借俸完租又數年幾繳退以樹槐茂長滋不忍自前歲奏准官屋變價詢之山陰余仙圃力阻之曰眾弗然也商諸譚竹崖亦不深許乃與會邑鄉長王蓉坡藩等具公詞呈戶部繳價銀鈔八百金為會邑館給執照為世業既定既安余假寓於此葺牆補牖蒔竹蓀華箸文賦詩食息無恙稍遷諫職命習水功行將翱翔河沛矣顧此館耑歸之會邑究有所不安且擬以出租積租入以為山會兩邑會試者舉場小寓之資及場後謙集之費實為兩邑而名屬一邑於理未順非足以垂久會仙圃亦深悔前說乃以竹箭凌雲扁於門而館名則仍越峴之舊越之峴在秦望山固在兩邑之交不獨非一人所得私亦非一邑所得擅也館既公之兩邑其所繳之價與前接承湯氏之款自當公任之除勞葛陳鍾錢與余捐助之外未敷者濟以邑館捐餘從此兩邑化其町畦而昔疑此館者今皆釋然以為吉祥小笠與余創作之過庶可解免矣夫國之所營許屬之於民民之所基得飲之於士皆創也創舉必書是不可以無記爰為之記咸豐七年五月六日宗稷辰書

勞崇光捐銀二百兩 陳鎔捐銀二百兩 鍾殿選捐大錢二百千 宗稷辰捐俸銀四年

兩邑公捐一百七十四兩繳部實銀四百三十兩餘還頂價修資用費



清同治三年（1864） 清王贊元撰 正書 一張（74×32）

會邑稽山書院由來舊已院故之恆  
士所需及山長東省仰給於官癸亥姚  
侯下車加意大文有顧君漁莊捐繖金  
五百圓佐獎其士需俸之值瓜代未果行  
也華侯甚止愛才下士一如妣侯興年捐  
屬置沃產歲納租入儀賓興年書院決耕  
齋前列諸生俾壯觀光行色且曰功利  
之說陷溺人心久矣是與得毋近之雖然  
士有致身青雲宏經國遠謀功成而不居  
利普而不言志事卓卓體用一貫此邦家  
之光吾黨方引重焉其或過譽豈無怠功  
近名甚至僉冒無厭以至於而家害於其  
政歸咎當日父師教有未善有夫者不當  
如是也請名文以識緣起稿謂侯其植士

利普而不言志事卓卓體用一貫此邦家  
之光吾黨方引重馬其或迂侈苟急功  
近名甚至僉冒無厭以凶於而家害於其  
政歸各當日父師教有未善有失者不當  
如是也請名為文以識緣起寓謂僕某植士  
林端崇學術慈愍懇期堂甚殷學者可  
弗勉諸計置本巴郡城內田十工故有奇  
樹石正界契臻縣立索田價雜費除原  
捐不數外本年耕入貼補矣年徵租輸課  
出入數目由山長簿記存數遇山長更替  
送縣備文移交經紀其事者高君裕坤也  
同治甲子季冬之月邑人王贊元識

稽山書院賓興田記

會邑稽山書院由來舊已院故乏恒產獎士所需及山長束脩胥仰給於官癸亥姚侯下車加意人文有頤君漁莊捐繳番鑑五百圓佐獎士需候隕之值瓜代未果行也華侯莅止愛才下士一如姚侯捐帑屬置沃產歲納租入俟賓興年書院決科酌給前列諸生俾壯觀光行色且曰功利之說陷溺人  
心久矣是舉得毋近之雖然士有致身青雲宏經國遠謀功成而不居利普而不言志事卓卓體用一貫此邦家之光吾黨方引重焉其或迂繆苟簡急功近名甚至貪冒無厭以凶於而家害於其政歸咎當日父師教有來善有志者不當如是也請爲文以識緣起竊謂侯扶植士林端崇學術慇懃懋懇期望甚殷學者可弗勉諸計置本邑郡城內田十二畝有奇樹石正界契券繳縣立案田價雜費除原捐不敷外本年租入貼補每年徵租輸課出入數目由山長簿記存覈遇山長更替送縣備文移交經紀其事者高君裕坤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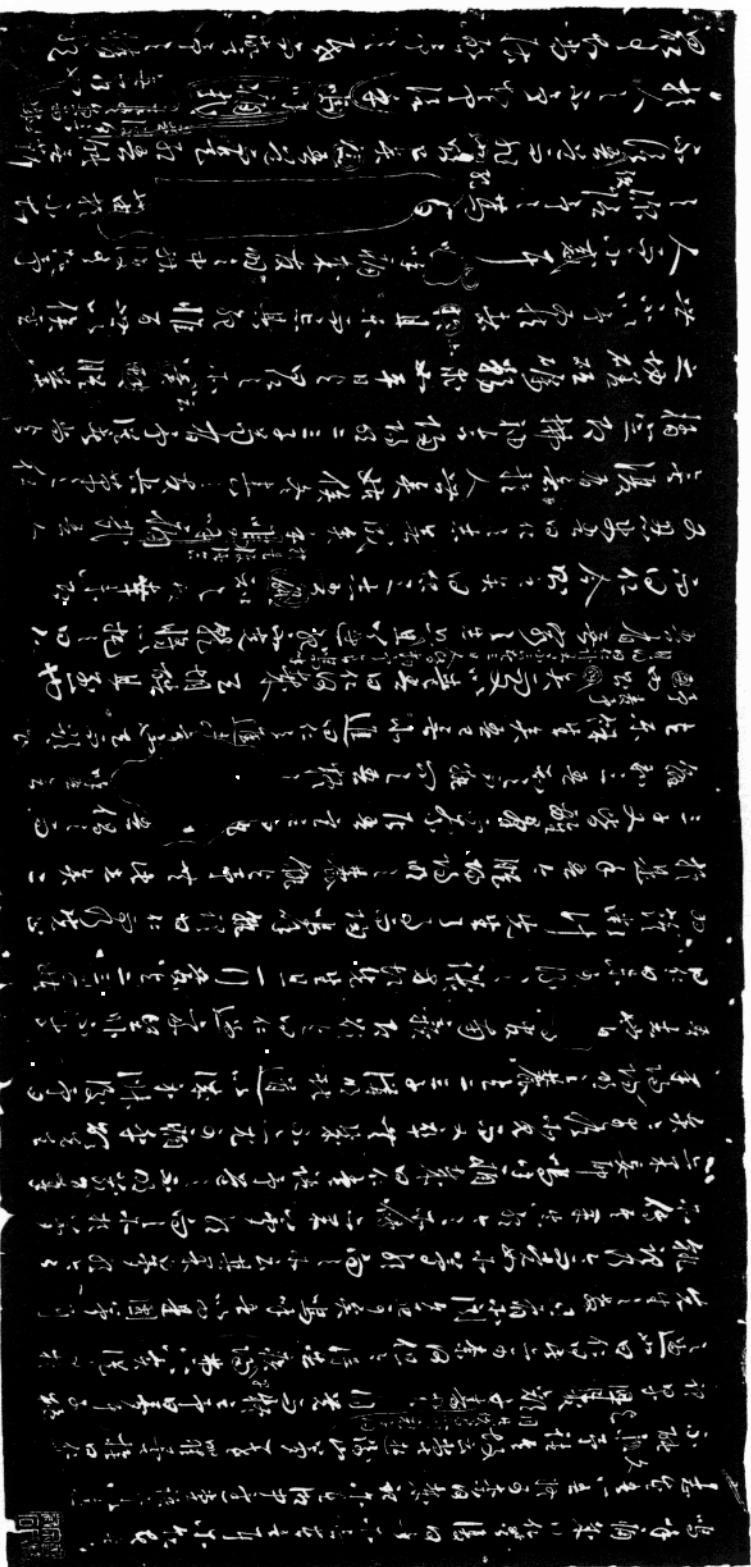
同治甲子季冬之月邑人王贊元識

首字號田三畝八分坐落白馬坂蜻蜓池沿土名壩頭四畝

又三畝三釐四毫坐落白馬阪薔薇街底土名祠堂三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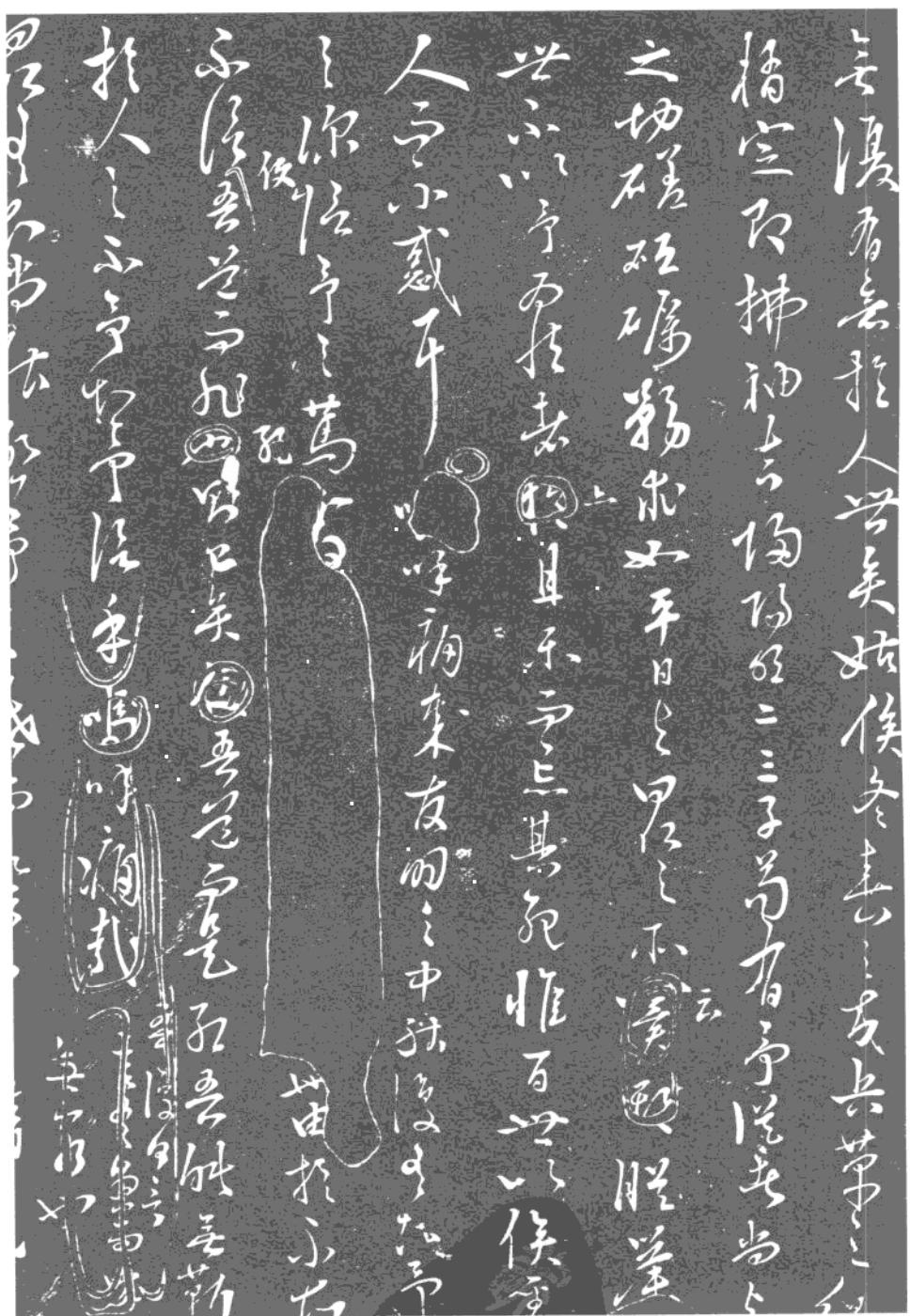
平字號田三畝四分二釐三毫坐落東郭門內土名打鐵池頭

垂字號田二畝九釐三毫坐落府學前陶家溝土名長三畝



清同治三年（1864）四月 明王守仁撰並草書 清王望霖、宗稷辰題跋 二張（38×72）

余之同邑人王公之琳，捐委贍充弟之  
舟中間學獨尚真傳，與錢惟山移  
居門之冠，佑水其年。故云：詞句少  
後人之流，詳王氏者，佐清和後俗也。  
與增以三稿，五傳，明持庄客藏之。  
通考之，易之，則不然也。此據於王氏接事  
宣聖之傳，演些名文，久用不厭，借以贍貨，皆余之代其  
珍本。後孝廉者，大余名不能出，遂借以贍貨，皆余之代其  
以碑，得以物石而還之。身甘慚默，音至咸，此其甲寅各贈  
青田瑞木百株，自為長鈞而未沖上，始之何能也。此  
卷從兵燹中出，幸非遺憾，固各抱之此。青田山  
來原委，逃逸或於海上，居石刻之不固，先生之遺蹟，固  
捨手於施木氏之子鈞慕以傳，因追悼皆賢而史稱  
余詳考之痛也。特是揚余之私，久不復述，不知所沒，而  
在人間世否，此皆諸君矣。白山或挂劍之約，爰為過  
甚，顧未與。嗣芳正翁所題並刻於尾。同治三年甲  
子四月後學人宋徵士謹跋於正翁寓處



局部一

不待至不生於七不傳二不第以向而不求第  
二不妄師嗚呼相率曰不妄授予不以教不傳  
矣。吾不以久而又卒世紫玉尤之晦乎於先生  
更漏均於主蘇。生二三子。傳以耿道以休永休。後予曰  
吾志始。古有教不传也。曰仁焉。亦望附。古  
曰仁曰志。曰。張。子。叔。先。生。旦。一。行。安。生。二。三。子。姑  
如。許。米。計。先。生。了。而。均。皆。有。能。詳。曰。仁。而。此。心  
於是。古。多。大。脫。均。均。之。慕。能。生。事。也。此。去。矣。二  
三。子。又。皆。離。舊。家。不。居。室。之。也。一。日。得。之。而

祭徐曰仁文

嗚呼痛哉曰仁吾復何言爾言在吾耳爾貌在吾目尔志在吾心吾終可奈何哉記尔在湘中還嘗語予以壽不能久予詰其故云嘗遊衡山夢一老瞿曇撫曰仁背謂曰與顏子同德俄而曰亦與顏子同壽覺而疑之予曰夢耳子疑之過也曰仁曰此亦可奈何但今得告疾早歸林下冀從事於先生之教朝有所聞夕死可矣嗚呼吾以為是固夢耳孰謂乃今而竟如所夢邪向之所云其果夢邪今之所傳其果真邪今之所傳亦果夢邪向之所夢亦果妄邪嗚呼痛哉曰仁嘗語予道之不明幾百年矣今幸有所見而又卒無所成不亦尤可痛乎願先生早歸陽明之麓與二三子講明斯道以誠身淑後予曰吾志也自轉官南贛即欲過家堅臥不出曰仁曰未可紛紛之議方馳先生且一行爰與二三子姑為饋粥計先生了事而歸嗚呼孰謂曰仁而乃先止於是乎吾今縱歸陽明之麓孰與予共此志矣二三子又且離羣而索居吾言之而孰聽之吾倡之而孰和之吾知之而孰問之吾疑之而孰思之嗚呼吾無與乐餘生矣吾已無所進曰仁之進未量也天而喪予也則喪予矣而又喪吾曰仁何哉天胡酷且烈也嗚呼痛哉朋友之中能復有知予之深信予之篤如曰仁者乎夫道之不明也由於不知不信使吾道而非邪則已矣吾道而是邪吾能無斲於人之不予以信乎自得曰仁訃蓋哽咽而不能食者兩日人皆勸予食嗚呼吾有無窮之志恐一旦遂死不克就將以托之曰仁而曰仁今則已矣曰仁之志吾知之幸未即死又忍使其無成乎於是復強食嗚呼痛哉吾今無復有意於人世矣姑俟冬夏之交兵革之役稍定即拂袖而歸陽明二三子苟有予從者尚與之切磋砥礪務求如平日與曰仁之所云縱舉世不以予為然者亦且乐而忘其死惟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耳曰仁有知其尚能啟予之昏